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十六號四樓

電話：(○二) 八二二六五六五八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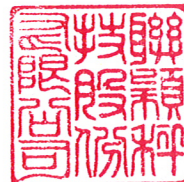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1~13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8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33		四~二十
(五) 關係人交易	33~34		二一
(六) 質抵押資產	35		二二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5		二三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35		二四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36、39~46		二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36、39~46		二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36~37、47~49		二五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	37、50~55		二五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7~38		二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何 鈞 銜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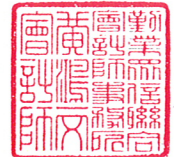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黃 鴻 文



黃鴻文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20	現金(附註四)	\$ 830,959	21	\$ 790,365	2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二)	\$ 43,778	1	\$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151,645	4	109,941	3	2120	應付票據	47,370	1	44,880	1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1,574,999	40	1,466,856	39	2140	應付帳款	492,118	12	526,592	14
1190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附註二、五及二一)	564	-	8,092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七)	30,332	1	12,861	-
120X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261	1	26,266	-	2219	應付員工福利及董事酬勞(附註十六)	20,956	1	18,018	1
1286	存貨(附註二、三及六)	327,255	8	261,645	7	2298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207	-	-	-
129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7,914	-	18,122	-	21XX	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流動負債	220,665	6	236,165	6
1298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33,704	1	40,493	-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855,426	22	838,516	22
11XX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945,301	75	2,722,384	72		流動負債合計	600,000	15	630,096	17
	流動資產合計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二一及二二)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七)	36,206	1	31,795	1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八)	45,600	1	45,600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22,643	1	18,554	1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81,806	2	77,395	2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一)	647	-	252	-
1501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十四及二二)					2880	合併管理(附註二及七)	23,290	1	18,999	1
1521	土地	61,120	2	80,521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478,716	38	1,487,611	40
1531	房屋及建築物	181,448	5	212,699	6		負債合計				
1545	機器設備	737,563	19	700,288	19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五及十六)				
1551	儀器設備	80,646	2	79,410	2	3110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61	運輸設備	45,468	1	41,727	1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120,000 行股;發行-九十九年88,000行股, 九十八年78,080行股	880,000	22	780,800	21
1681	生財器具	55,499	1	57,838	1		資本公積	490,271	13	307,200	8
1681	雜項設備	91,377	2	96,311	3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1,221	-	1,221	-
15X9	累計折舊	(1,253,121)	32	(1,268,794)	34	3260	因長期投資而產生	157,827	4	132,740	4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48,585)	(14)	(492,089)	(13)	3310	保留盈餘	-	-	49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706,409	18	778,849	21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830,149	21	724,091	19
1760	無形資產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	-	266,163	7
1770	合併項(附註二及七)	8,597	-	9,106	-	3420	未分配盈餘	49,151	1	-	-
178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十五)	12,317	1	9,706	-	34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9)	-	-	-
17XX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十及二二)	9,164	-	10,482	-	361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406,290	61	2,212,264	59
	無形資產合計	30,078	1	29,294	1	3XX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2,460,400	62	2,263,442	60
1800	其他資產						少數股權				
182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一及二二)	64,093	2	26,294	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939,116	100	3,751,053	100
1830	存出保證金	7,362	-	4,246	-						
1887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及十二)	9,096	-	14,143	-						
1888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93,807	2	97,028	3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164	-	1,420	-						
	資產總計	3,939,116	100	3,751,05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王世宗



會計主管：巫麗卿



董事長：何鈞銜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附註二及二一)	\$5,093,835		\$3,875,468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附註二)	<u>48,650</u>		<u>45,430</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5,045,185	100	3,830,038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二、三、六、十八及二一)	<u>4,147,875</u>	<u>82</u>	<u>3,029,216</u>	<u>79</u>
5910 銷貨毛利	<u>897,310</u>	<u>18</u>	<u>800,822</u>	<u>21</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八)				
6100 銷售費用	161,716	3	149,440	4
6200 管理費用	340,082	7	309,637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9,783</u>	<u>1</u>	<u>47,193</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51,581</u>	<u>11</u>	<u>506,270</u>	<u>13</u>
6900 營業利益	<u>345,729</u>	<u>7</u>	<u>294,552</u>	<u>8</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兌換淨益 (附註二)	34,429	1	28,094	1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附註二)	10,678	-	-	-
7110 利息收入	7,292	-	5,982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附註二及七)	4,411	-	1,195	-
7210 租金收入 (附註二、十一及二一)	2,541	-	1,44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附註二)	37	-	598	-
7480 其他	<u>12,385</u>	<u>-</u>	<u>6,033</u>	<u>-</u>
7100 合計	<u>71,773</u>	<u>1</u>	<u>43,34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12,688	-	\$	14,382	1
7530						
		3,938	-		4,058	-
7880		<u>11,701</u>	-		<u>9,195</u>	-
7500		<u>28,327</u>	-		<u>27,635</u>	1
7900		389,175	8		310,261	8
8110		<u>97,632</u>	2		<u>51,868</u>	1
9600		<u>\$ 291,543</u>	6		<u>\$ 258,393</u>	7
	歸屬予：					
9601	\$	287,256	6	\$	250,870	7
9602		<u>4,287</u>	-		<u>7,523</u>	-
		<u>\$ 291,543</u>	6		<u>\$ 258,393</u>	7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9750	\$	<u>4.82</u>	<u>\$ 3.61</u>	\$	<u>3.85</u>	<u>\$ 3.21</u>
9850	\$	<u>4.78</u>	<u>\$ 3.58</u>	\$	<u>3.83</u>	<u>\$ 3.2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王世宗



會計主管：巫麗卿



單位：除每股股利為元外，係新台幣仟元



聯穎科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合興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母 股	公 司			東 主			權 益			
	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合 計	少 數 股 權 (附註二)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080	\$ 307,200	\$ 1,221	\$ 132,740	\$ 49	\$ 551,301	\$ 49	\$ 684,090	\$ 336,330	\$ 2,109,641
盈餘分配	-	-	-	-	-	(78,080)	-	(78,080)	-	(78,080)
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	-	-	-	-	(78,080)	-	(78,080)	-	(78,080)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70,167)	(70,167)	(460)	(70,627)
少數股權減少	-	-	-	-	-	-	-	-	(11,884)	(11,884)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250,870	-	250,870	7,523	258,393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8,080	307,200	1,221	132,740	49	724,091	49	856,880	266,163	2,212,264
盈餘分配	-	-	-	25,087	(25,087)	-	-	-	-	-
採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9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9)	-	-	-	(156,160)	-	(156,160)
現金股利—每股 2.0 元	-	-	-	-	-	-	-	-	-	-
現金增資—九十九年十一月八日	9,920	182,480	-	-	-	-	-	281,680	-	281,68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591	-	-	-	-	-	591	-	591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217,012)	-	(217,012)	(3,355)	(220,36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	-	-	-	-	-	(329)	(329)	-	(329)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287,256	-	287,256	4,287	291,543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8,000	490,271	1,221	157,827	830,149	987,976	49,151	2,408,290	52,110	2,460,4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〇年三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會計主管：巫麗卿



經理人：王世宗



董事長：何鈞銜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純益	\$ 287,256	\$ 250,870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合併純益	4,287	7,523
折 舊	109,456	114,699
攤 銷	11,613	14,06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591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4,411)	(1,195)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3,901	3,460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	245
處分遞延費用損失	-	29
遞延費用轉列費用	-	415
遞延所得稅	811	(98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49	2,71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1,704)	34,829
應收帳款	(108,143)	(29,588)
應收關係人帳款	7,528	(7,07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005	(3,056)
存 貨	(65,610)	(74,60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6,789	(21,097)
應付票據	2,490	(26,004)
應付帳款	(34,474)	196,836
應付所得稅	17,471	(8,522)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2,938	18,01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2,221)	32,9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7,722</u>	<u>504,55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13,429	(44,62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領回	-	7,917
購置固定資產	(126,886)	(49,12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30	1,19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116)	9,988
遞延費用增加	(6,479)	(4,663)
合併貸項減少	(189)	(2,1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2,211)</u>	<u>(81,45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43,778	(\$ 214,421)
舉借長期借款	-	19,228
償還長期借款	(30,096)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95	(9)
現金增資	281,680	-
發放現金股利	(156,160)	(78,080)
少數股權減少	-	(11,88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9,597</u>	<u>(285,166)</u>
現金淨增加數	215,108	137,935
匯率影響數	(174,514)	(56,879)
年初現金餘額	<u>790,365</u>	<u>709,309</u>
年底現金餘額	<u>\$ 830,959</u>	<u>\$ 790,36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12,613</u>	<u>\$ 15,024</u>
支付所得稅	<u>\$ 79,350</u>	<u>\$ 61,379</u>
支付部分現金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123,607	\$ 57,050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u>3,279</u>	<u>(7,925)</u>
	<u>\$ 126,886</u>	<u>\$ 49,12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重分類至出租資產	<u>\$ 38,320</u>	<u>\$ 26,5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九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何鈞銜



經理人：王世宗



會計主管：巫麗卿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穎公司)於七十六年四月依公司法暨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登記，並開始營業，原名聯穎電線廠股份有限公司，嗣於九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經經濟部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穎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線、電纜、電腦用多芯線及彈簧線等之特殊電線製造買賣業務及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聯穎公司股票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聯穎公司之子公司包括持股 100%之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Hotek 公司)、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聯穎公司)、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百鴻公司)及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Sunagaru 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聯穎通訊公司)(上述公司另由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另深圳聯穎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將持有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新雅公司)74%之股權，分別移轉 5%予香港聯穎公司及 69%予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源富公司)，並無處分損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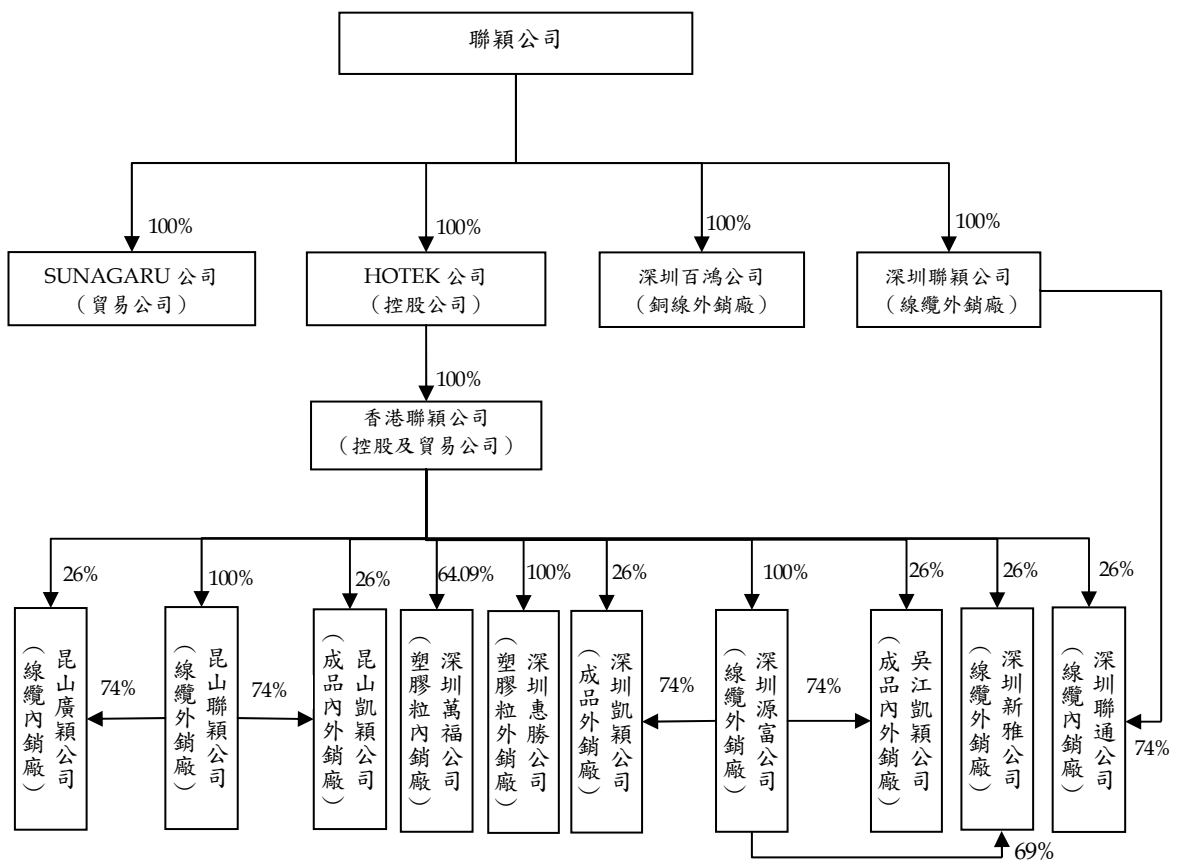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100%之香港聯穎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100%之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惠勝公司)、深圳源富公司、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昆山聯穎公司)及持股 64.09%之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萬福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昆山廣穎公司）及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凱穎公司）（上述二家公司皆由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為持股 74%之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吳江凱穎公司）、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凱穎公司）及持股 69%之深圳新雅公司（上述三家公司皆由香港聯穎公司持股 26%）。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聯穎公司與子公司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HOTEK 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香港聯穎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Sunagaru 公司主要係從事一般國際貿易業務；深圳百鴻公司係從事銅線之生產及銷售業務；深圳惠勝公司及深圳萬福公司主要係從事塑膠粒之生產及銷售業務；其餘子公司係從事各類電線、電纜、電腦用多芯線及彈簧線等特殊電線製造、買賣業務及有關業務之進出口貿易。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止，聯穎公司與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3,250 人及 3,16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聯穎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存貨損失、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折舊、土地使用權及遞延費用攤銷、所得稅、退休金暨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概況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聯穎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與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

(二)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 持股權百分比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 持股權百分比	<u>說明</u>
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	100%	100%	—
	深圳聯穎公司	100%	100%	—
	深圳百鴻公司	100%	100%	—
	Sunagaru 公司	100%	100%	—
Hotek 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100%	100%	—
	香港聯穎公司	100%	100%	—
香港聯穎公司	深圳惠勝公司	100%	100%	—
	深圳源富公司	100%	100%	—
	昆山聯穎公司	100%	100%	—
	深圳萬福公司	64.09%	64.09%	—
昆山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74%	74%	—
	昆山凱穎公司	74%	74%	—
香港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公司	26%	26%	—
	昆山凱穎公司	26%	26%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 持股權百分比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 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深圳源富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74%	74%	—
	深圳凱穎公司	74%	74%	—
	深圳新雅公司	69%	69%	—
香港聯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26%	26%	—
	深圳凱穎公司	26%	26%	—
	深圳新雅公司	26%	26%	—
深圳聯穎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	74%	74%	—
香港聯穎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	26%	26%	—

聯穎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本合併財務報表對其他少數股權股東持有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份，列於少數股權及少數股權損益項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遞延費用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備抵呆帳

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之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採權益法計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

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股數，不增加投資帳面金額，亦不認列投資損益。而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成本之減少。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本公司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導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前述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如被投資公司非屬股本及保留盈餘之股東權益發生增減，應將增減數按持股比例調整「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物，二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二至十年；儀器設備，三至十年；運輸設備，三至十年；生財器具，三至十五年；雜項設備，三至十年；出租資產，五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土地使用權

係自取得使用權之日起，以直線法按五十年攤提。

遞延費用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電腦軟體費、增修工程及其他等，按二至六年平均攤提。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年度者列為資產。其效益僅及於當年度或無效者，列為費用或損失。

資產減損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出租資產及遞延費用）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員工認股權

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照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

收入認列及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於運出時移轉，外銷則於報關完成時移轉）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聯穎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子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主要往來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減少 9,686 仟元，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2 元。

四、現金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存款	\$917,977	\$896,753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u>14,703</u>	<u>8,762</u>
	932,680	905,515
受限制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部分	(<u>101,721</u>)	(<u>115,150</u>)
	<u>\$830,959</u>	<u>\$790,365</u>

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底，聯穎公司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九十九年美金 137 仟元及 港幣 16,568 仟元；九十八年美 金 321 仟元及港幣 11,286 仟 元）	<u>\$ 66,120</u>	<u>\$ 57,131</u>

五、應收帳款－淨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1,615,359	\$ 1,541,331
備抵呆帳	(<u>40,360</u>)	(<u>74,475</u>)
	<u>\$ 1,574,999</u>	<u>\$ 1,466,856</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應收帳款	應收關係人 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關係人 帳款
年初餘額	\$ 74,475	\$ 29,193	\$ 1,481	\$ 81,496	\$ 30,319
本年度提列（迴 轉）	(10,150)	(528)	(1,481)	10,071	(617)
本年度沖銷	(17,259)	-	-	(16,215)	-
匯率影響數	(<u>6,706</u>)	(<u>1,851</u>)	-	(<u>877</u>)	(<u>509</u>)
年底餘額	<u>\$ 40,360</u>	<u>\$ 26,814</u>	<u>\$ -</u>	<u>\$ 74,475</u>	<u>\$ 29,193</u>

六、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物 料	\$167,756	\$128,923
在製品及半成品	101,998	72,739
製 成 品	57,045	51,960
商 品	<u>456</u>	<u>8,023</u>
	<u>\$327,255</u>	<u>\$261,645</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損失分別為 34,197 仟元及 45,984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147,875 仟元及 3,029,216 仟元。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9,439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38,922 仟元、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6,230 仟元、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2,082 仟元；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51,113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40,070 仟元、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6,452 仟元、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4,258 仟元。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 股		持 股	
	金 額	比例%	金 額	比例%
<u>非上市(櫃)公司</u>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36,206	48.98	\$ 31,795	48.98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	28.50	-	28.50
	<u>\$ 36,206</u>		<u>\$ 31,795</u>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十月以現金 30,600 仟元取得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鴻遠公司）之股份 1,2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48.98%，該公司主要從事電線、電纜、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批發及零售等業務。本公司取得鴻遠公司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商譽而發生者金額為 14,462 仟元。

取得子公司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係因商譽而發生者，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年初餘額及本年度增減金額如下：

	九 年 初 餘 額	十 本 年 度 攤 銷	九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商 譽	\$ 9,106	\$ -	(\$ 509)	\$ 8,597
負 商 譽	(<u>193</u>)	<u>189</u>	<u>4</u>	<u>-</u>
	<u>\$ 8,913</u>	<u>\$ 189</u>	<u>(\$ 505)</u>	<u>\$ 8,597</u>

	九 年 初 餘 額	十 本 年 度 攤 銷	八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商 譽	\$ 9,055	\$ -	\$ 51	\$ 9,106
負 商 譽	(<u>2,388</u>)	<u>2,150</u>	<u>45</u>	(<u>193</u>)
	<u>\$ 6,667</u>	<u>\$ 2,150</u>	<u>\$ 96</u>	<u>\$ 8,913</u>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明細列示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鴻遠公司	<u>\$ 4,411</u>	<u>\$ 1,195</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嘉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嘉 陽公司）	<u>\$ 45,600</u>	<u>\$ 45,600</u>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五月以每股 12 元之價格，取得嘉陽公司普通股 3,8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持股比例為 19.19%，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材料批發零售。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 48,432	\$ 45,299
機器設備	329,737	297,088
儀器設備	47,273	39,940
運輸設備	25,297	20,364
生財器具	38,597	33,612
雜項設備	59,249	55,786
	<u>\$548,585</u>	<u>\$492,089</u>

十、土地使用權

昆山聯穎公司於八十六年九月取得昆山市張浦鎮濱江南路地段 26,276 平方米之土地使用權五十年。依當地法令規定，該公司在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出租、抵押、繼承等在內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依雙方合約規定，土地使用期限屆滿前一年可依需要申請續訂土地權出讓合約，且除非因違反規定或國家公共利益需要而被提前收回外，該公司享有法定保障權益。

十一、出租資產－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土 地	\$ 36,523	\$ 17,122
房屋及建築物	<u>34,223</u>	<u>11,574</u>
	70,746	28,696
累計折舊	(6,653)	(2,402)
	<u>\$ 64,093</u>	<u>\$ 26,294</u>

係出租予捷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鴻遠公司及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之土地與房屋及建築物，租期分別於一〇一年十二月前陸續到期。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租約未來可收取之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一〇〇年度	\$ 3,616
一〇一年度	<u>2,433</u>
	<u>\$ 6,049</u>

十二、遞延費用－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體費	\$ 2,545	\$ 6,791
增修工程及其他	<u>6,551</u>	<u>7,352</u>
	<u>\$ 9,096</u>	<u>\$ 14,143</u>

十三、短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年利率為 1.46%~ 1.54%	<u>\$ 43,778</u>

十四、長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聯合授信借款－自九十七年十 月起，於授信期間內循環使 用，至一〇一年四月底前到 期，於各次借款動用之到期日 一次償清，年底利率九十九年 為 1.55%~1.56%；九十八年為 1.42%（甲項）	\$600,000	\$450,000
聯合授信借款－自九十七年十 月起，於授信期間內循環使 用，至一〇一年四月底前到 期，於各次借款動用之到期日 一次償清，年底利率九十八年 為 1.10%（乙項）	<u>-</u> <u>\$600,000</u>	<u>180,096</u> <u>\$630,096</u>

聯穎公司與香港聯穎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家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000,000 仟元或等值美金之聯合授信合約，其相關條款及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已動用金額如下：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甲項	\$1,000,000 仟元或 美金 31,250 仟元 (限供聯穎公司 動用)	<u>\$ 600,000</u>	自首次動用日 起算三年 六個月(額 度可循環 動用)	1.55%~ 1.56%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 餘額，借款人應於該 次動用之到期日以各 該次動用之幣別一次 清償
乙項	美金 31,250 仟元 (限供香港聯穎 公司動用)	<u>\$ -</u>	自首次動用日 起算三年 六個月(額 度可循環 動用)	-	各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 餘額，借款人應於該 次動用之到期日以各 該次動用之幣別一次 清償

上述甲項及乙項授信額度之共用額度不逾等值 1,000,000 仟元。

聯穎公司依約提供中和市之部分土地、房屋及建築物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並於備償專戶中，提供及維持甲、乙兩項貸放使用額度 20% 之存款維持率作為擔保（包括備償專戶金額及未到期客票金額）。

另在該聯合授信案存續期間，聯穎公司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應達授信合約之規定。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聯穎公司皆符合規定。

十五、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聯穎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524 仟元及 2,235 仟元。其餘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大陸子公司係支付予大陸政府管理退休金計畫之基本養老保險費，於提撥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聯穎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聯穎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816 仟元及 3,108 仟元。

聯穎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服務成本	\$ 1,186	\$ 1,247
利息成本	676	912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77)	(229)
攤銷數	<u>1,232</u>	<u>1,292</u>
	<u>\$ 2,917</u>	<u>\$ 3,222</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u>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16,358	\$ 8,113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5,548</u>	<u>19,024</u>
累積給付義務	31,906	27,13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7,342</u>	<u>6,679</u>
預計給付義務	39,248	33,81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9,264</u>)	(<u>8,583</u>)
提撥狀況	29,984	25,23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2,317)	(13,549)
退休金損失未攤銷餘額	(7,670)	(2,83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u>12,646</u>	<u>9,706</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2,643</u>	<u>\$ 18,554</u>
既得給付	<u>\$ 20,766</u>	<u>\$ 10,095</u>

(三) 精算假設：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25%	2.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539 \$ 512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1,229 \$ -

十六、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聯穎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依下列比例分配之：

- (一)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五，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二) 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 (三) 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為健全財務結構、保障股東權益，股利發放政策採現金及股票搭配方式，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數百分之二十為原則，但得視未來營運規劃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聯穎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3,097仟元及11,292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859仟元及6,726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之約5%及約3%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

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聯穎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聯穎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日決議通過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5,087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9)	-	-	-
現金股利	<u>156,160</u>	<u>78,080</u>	2.0	1.0
	<u>\$ 181,198</u>	<u>\$ 78,080</u>		

聯穎公司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11,292 仟元及 6,726 仟元。員工紅利係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聯穎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聯穎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九年十月八日為配合上市新股承銷，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92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 29 元溢價發行，此項增資案於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二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九年十一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聯穎公司業已完成上述新股發行。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保留部分作為員工認購。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現 金 增 資 認 股 權 計 畫	
	單 位 (仟)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發行	1,115	29.00
本年度執行	(1,115)	29.00
年底流通在外	-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公平價值 (元/股)	\$ 0.53	

聯穎公司於九十九年度給與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票市價 (元/股)	\$ 29.00
行使價格 (元/股)	29.00
預期波動率	16.17%
預期存續期間	28 日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

給與日股票市價係以市場基礎法之本益比法與市價/淨值比法評估。

預期波動率係採用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近 28 日之同業日股價波動。

九十九年度因現金增資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591 仟元。

十七、所得稅

(一)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當年度估列之所得稅		
國 內	\$ 6,967	\$ -
國 外	89,854	52,493
	96,821	52,493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4,258	7,449
備抵評價調整	(3,447)	(8,438)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364
所得稅費用	\$ 97,632	\$ 51,868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 <u>207</u>)	\$ <u>604</u>
非 流 動		
虧損扣抵	\$ 1,363	\$ 4,810
備抵評價	(<u>1,363</u>)	(<u>4,810</u>)
	<u>\$ -</u>	<u>\$ -</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2.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3.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三)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聯穎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u>1,363</u>	一〇七

(四) 聯穎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聯穎公司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23,254</u>	\$ <u>32,087</u>

聯穎公司九十九年度預計及九十八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08% 及 4.97%。

聯穎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十九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五) 聯穎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中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均為 75,190 仟元。

(六) 聯穎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七) 有關大陸子公司所得稅費用係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法規計算。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32,316	\$ 216,852	\$ 649,168	\$ 332,724	\$ 190,075	\$ 522,799
退休金	-	5,340	5,340	1,180	5,554	6,734
伙食費	12,745	10,314	23,059	9,771	9,465	19,236
福利金	5,170	6,789	11,959	3,634	3,579	7,213
員工保險費	13,597	11,981	25,578	9,979	9,527	19,506
其他用人費用	107	436	543	760	315	1,075
	<u>\$ 463,935</u>	<u>\$ 251,712</u>	<u>\$ 715,647</u>	<u>\$ 358,048</u>	<u>\$ 218,515</u>	<u>\$ 576,563</u>
折舊費用	<u>\$ 84,967</u>	<u>\$ 23,957</u>	<u>\$ 108,924</u>	<u>\$ 87,184</u>	<u>\$ 27,288</u>	<u>\$ 114,472</u>
攤銷費用	<u>\$ 3,515</u>	<u>\$ 8,098</u>	<u>\$ 11,613</u>	<u>\$ 1,418</u>	<u>\$ 12,645</u>	<u>\$ 14,063</u>

十九、合併每股盈餘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仟 股)	合 併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九年度</u>					
合併總純益	<u>\$ 389,175</u>	<u>\$ 291,543</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純益	\$ 383,404	\$ 287,256	79,547	<u>\$ 4.82</u>	<u>\$ 3.6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31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83,404</u>	<u>\$ 287,256</u>	<u>80,178</u>	<u>\$ 4.78</u>	<u>\$ 3.58</u>
<u>九十八年度</u>					
合併總純益	<u>\$ 310,261</u>	<u>\$ 258,393</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純益	\$ 300,437	\$ 250,870	78,080	<u>\$ 3.85</u>	<u>\$ 3.2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399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純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00,437</u>	<u>\$ 250,870</u>	<u>78,479</u>	<u>\$ 3.83</u>	<u>\$ 3.20</u>

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本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未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現 金	\$ 830,959	\$ 830,959	\$ 790,365	\$ 790,365
應收票據	151,645	151,645	109,941	109,941
應收帳款－淨額	1,574,999	1,574,999	1,466,856	1,466,856
應收關係人帳款－ 淨額	564	564	8,092	8,092
其他金融資產－流 動	18,261	18,261	26,266	26,266
受限制資產（含非 流動部分）	101,721	101,721	115,150	115,1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45,600	-	45,600	-
<u>負 債</u>				
短期借款	43,778	43,778	-	-
應付票據	47,370	47,370	44,880	44,880
應付帳款	492,118	492,118	526,592	526,592
長期借款	600,000	600,000	630,096	630,096

(三)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3. 長期借款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均屬浮動利率，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4.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	九十八年	九十九年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現金	\$ 830,959	\$ 790,365	\$ -	\$ -
應收票據	-	-	151,645	109,941
應收帳款－淨額	-	-	1,574,999	1,466,856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	-	564	8,09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18,261	26,266
受限制資產（含非流動部分）	101,721	115,150	-	-
<u>負 債</u>				
短期借款	-	-	43,778	-
應付票據	-	-	47,370	44,880
應付帳款	-	-	492,118	526,592
長期借款	-	-	600,000	630,096

(四)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列示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風險 金融資產	\$173,689	\$300,886
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	733,236	593,507
金融負債	643,778	630,096

(五)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7,289 仟元及 5,963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11,934 仟元及 13,629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長期及短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及短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倘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6,438 仟元。

二一、關係人交易

重大之關係人交易及餘額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廣納實業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鴻遠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何 鈞 銜	本公司之董事長
王 世 宗	本公司之董事兼總經理
陳 弘 堯	本公司之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及餘額如下：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金 額	%	金 額	%
<u>全 年 度</u>				
銷 貨				
鴻遠公司	\$ 16,132	-	\$ 14,408	-
廣納實業公司	<u>2,920</u>	<u>-</u>	<u>3,934</u>	<u>-</u>
	<u>\$ 19,052</u>	<u>-</u>	<u>\$ 18,342</u>	<u>-</u>
進 貨				
廣納實業公司	\$ 1,647	-	\$ 1,489	-
鴻遠公司	<u>-</u>	<u>-</u>	<u>7</u>	<u>-</u>
	<u>\$ 1,647</u>	<u>-</u>	<u>\$ 1,496</u>	<u>-</u>
租金收入				
鴻遠公司	\$ 1,550	61	\$ 1,442	100
<u>年 底</u>				
應收關係人帳款				
廣納實業公司	\$ 26,828	4,757	\$ 29,236	361
鴻遠公司	550	97	8,049	99
備抵呆帳	<u>(26,814)</u>	<u>(4,754)</u>	<u>(29,193)</u>	<u>(360)</u>
	<u>\$ 564</u>	<u>100</u>	<u>\$ 8,092</u>	<u>100</u>
存入保證金				
鴻遠公司	\$ 252	39	\$ 252	100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價格及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帳款收（付）款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合約，其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與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何鈞銜、王世宗及陳弘堯為本公司長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 資	\$ 20,891	\$ 17,715
獎 金	6,635	1,589
分 紅	13,664	11,270
特 支 費	<u>3,770</u>	<u>4,396</u>
	<u>\$ 44,960</u>	<u>\$ 34,970</u>

二二、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長短期借款、額度及開立保證函之擔保品：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26,193	\$ 29,079
受限制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部 分）	101,721	115,150
固定資產—淨額	151,107	190,537
土地使用權	9,164	10,482
出租資產—淨額	56,190	26,294
合計	<u>\$344,375</u>	<u>\$371,542</u>

二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止，聯穎公司及香港聯穎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美金 2,359 仟元（約為新台幣 68,846 仟元）及美金 660 仟元（約為新台幣 19,267 仟元）。

二四、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1,185	29.18518	\$ 618,289	\$ 14,908	32.16	\$ 479,442
港幣	134,280	3.74991	503,538	105,417	4.147	437,166
人民幣	246,131	4.40684	1,084,662	250,971	4.71	1,182,07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910	29.18518	230,857	12,042	32.16	387,284
港幣	5,537	3.74991	20,761	3,433	4.147	14,236
人民幣	60,117	4.40684	264,928	54,867	4.71	258,425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予揭露事項。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以全數銷除。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6.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3. 聯穎公司有關轉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依據 82.08.23 (82) 台財 (六) 第 01968 號函說明三，委託投資方式赴大陸地區投資者，應揭露委託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聯穎公司委託香港聯穎公司投資大陸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雙方約定遵守條款如下：

聯穎公司分別以資金美金 913 仟元 (包含現金美金 400 仟元、機器設備及零配件作價美金 513 仟元) 及資金美金 2,324 仟元 (包含現金美金 512 仟元、機器設備及零配件作價美金 764 仟元及原物料作價美金 1,048 仟元) 指定香港聯穎公司投資於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

(1) 投資資金匯出方式之約定：

香港聯穎公司向中國大陸有關方面申請投資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均以香港聯穎公司之名義為之，資金並由香港聯穎公司自香港匯入中國大陸。

(2) 被投資公司若有盈餘分配或結束營業時，資金匯回方式之約定：

A.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有收益或孳息分配時，由香港聯穎公司取得該項孳息後，應全部轉撥給聯穎公司。

B. 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若由於減資、結束營業或其他原因，必須返還投資之資金時，香港聯穎公司於取得該項資金後，應全部轉撥給聯穎公司。

C.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前列之原因，轉撥投資資金或孳息、收益時應通知聯穎公司，由聯穎公司指定支付方式為之。

(3) 對被投資公司之權利、義務歸屬之約定：

A. 香港聯穎公司基於此項委託投資關係，對深圳百鴻公司及深圳聯穎公司所產生之權利、義務均轉由聯穎公司承受，香港聯穎公司不保證其收益及盈虧。

B. 香港聯穎公司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全權辦理投資、結匯、領取孳息等事項。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 九十九年度：附表九。

2. 九十八年度：附表十。

二六、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本公司以經營電線、電纜、電腦用多芯線及彈簧線等事業為主，屬單一產業。

(二) 地區別資訊：

九十九年度

	國	內	海	外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銷貨收入	\$ 2,387,699		\$ 2,657,486		\$ -	\$ 5,045,185	
來自合併公司內部之銷貨收入		132,409		4,654,056	(4,786,465)		-
收入合計	<u>\$ 2,520,108</u>		<u>\$ 7,311,542</u>		<u>(\$ 4,786,465)</u>	<u>\$ 5,045,185</u>	
部門利益	<u>\$ 177,481</u>		<u>\$ 718,228</u>		<u>\$ 1,601</u>	\$ 897,310	
營業費用						(551,58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77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8,327)	
稅前淨利						<u>\$ 389,175</u>	
少數股權淨利						<u>\$ 4,287</u>	
可辨認資產	\$ 1,398,095		\$ 4,530,025		(\$ 2,070,810)	\$ 3,857,310	
長期投資	<u>2,846,723</u>		<u>-</u>		<u>(2,764,917)</u>	<u>81,806</u>	
資產合計	<u>\$ 4,244,818</u>		<u>\$ 4,530,025</u>		<u>(\$ 4,835,727)</u>	<u>\$ 3,939,116</u>	

九十八年度

	國	內	海	外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客戶之銷貨收入	\$ 1,808,556		\$ 2,021,482		\$ -	\$ 3,830,038	
來自合併公司內部之銷貨收入		10,425		3,770,506	(3,780,931)		-
收入合計	<u>\$ 1,818,981</u>		<u>\$ 5,791,988</u>		<u>(\$ 3,780,931)</u>	<u>\$ 3,830,038</u>	
部門利益	<u>\$ 107,598</u>		<u>\$ 694,861</u>		<u>(\$ 1,637)</u>	\$ 800,822	
營業費用						(506,27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3,34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7,635)	
稅前淨利						<u>\$ 310,261</u>	
少數股權淨利						<u>\$ 7,523</u>	
可辨認資產	\$ 1,199,786		\$ 4,882,329		(\$ 2,408,457)	\$ 3,673,658	
長期投資	<u>2,924,980</u>		<u>-</u>		<u>(2,847,585)</u>	<u>77,395</u>	
資產合計	<u>\$ 4,124,766</u>		<u>\$ 4,882,329</u>		<u>(\$ 5,256,042)</u>	<u>\$ 3,751,053</u>	

(三) 外銷銷貨資訊

聯穎公司外銷銷貨明細如下：

外 銷 地 區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亞 洲	\$ 1,365,745	\$ 1,138,243
美 洲	503,564	386,083
大 洋 洲	430,268	231,520
非 洲	11,482	1,533
歐 洲	<u>3,030</u>	<u>3,894</u>
	<u>\$ 2,314,089</u>	<u>\$ 1,761,273</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無佔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1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03,561 (RMB23,500 仟元)	\$ 103,561 (RMB23,500 仟元)	2.25%	2	\$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	無	無	\$ 438,897 (RMB 99,594 仟元)	\$ 1,097,242 (RMB248,986 仟元)
2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3,051 (RMB 7,500 仟元)	11,017 (RMB 2,500 仟元)	1.71%~ 2.25%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183,378 (RMB 41,612 仟元)	458,444 (RMB104,030 仟元)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8,814 (RMB 2,000 仟元)	-	1.98%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183,378 (RMB 41,612 仟元)	458,444 (RMB104,030 仟元)
3	昆山廣穎電線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407 (RMB 1,000 仟元)	-	1.71%	2	-	供該公司營運週轉之用	-	無	無	54,810 (RMB 12,437 仟元)	137,025 (RMB 31,094 仟元)

註一：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集團企業，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限制。

註三：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限制。

註四：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RMB\$1=NTD\$4.40684 換算為新台幣。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 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2,408,290 (註一)	\$ 1,895,648 (註二)	\$ 1,808,092 (註三)	開立本票 \$ 1,808,092	75	\$ 3,612,435 (註一)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 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 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408,290 (註一)	43,778 (註四)	43,778 (註四)	開立本票 43,778	2	3,612,435 (註一)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 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408,290 (註一)	29,185 (註五)	29,185 (註五)	開立本票 29,185	1	3,612,435 (註一)
0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 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 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 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2,408,290 (註一)	39,692 (註六)	-	-	-	3,612,435 (註一)
1	聯穎電線電纜(昆 山)有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 過百分之五十之子 公司	315,727 (註九)	22,034 (註七)	22,034 (註七)	土地及建物 67,570 (註八)	7	315,727 (註九)

註一：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註二：其中包括本公司與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共用額度 1,651,130 仟元及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17,000 仟元，並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18518 換算為新台幣。

註三：其中包括本公司與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共用額度 1,563,574 仟元及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14,000 仟元，並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18518 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1,500 仟元，並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18518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1,000 仟元，並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18518 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係為借款背書保證美金 1,360 仟元，並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18518 換算為新台幣。

註七：係為借款背書保證人民幣 5,000 仟元，並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RMB\$1=NT\$4.40684 換算為新台幣。

註八：係以土地及建物帳面價值人民幣 15,333 仟元作為擔保品，並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RMB\$1=NT\$4.40684 換算為新台幣。

註九：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0,000	\$ 1,341,514	100	\$ 1,341,514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097,242	100	1,097,242	註一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326,161	100	329,988	註一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380	(1,804)	100	(1,804)	註一及三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296	36,206	48.98	21,744	註一
	嘉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4,160	45,600	19.19	45,600	註二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 穎公司)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USD 47,183	100	USD 47,183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 穎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HKD 9,501	26	HKD 9,501	註一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HKD 84,320	100	HKD 84,196	註一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HKD 3,013	26	HKD 3,013	註一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HKD 31,786	26	HKD 31,786	註一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HKD 22,927	64.09	HKD 22,982	註一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HKD 58,076	100	HKD 58,098	註一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備	
聯 穎 電 線 電 纜 (昆 山) 有 限 公 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85,355	100	HKD 85,355	註一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5,916	26	HKD 5,644	註一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4,809	26	HKD 4,716	註一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HKD 132)	26	(HKD 132)	註一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23,009	74	RMB 23,009	註一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7,296	74	RMB 7,296	註一	
源 富 聯 穎 科 技 (深 圳) 有 限 公 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14,469	74	RMB 13,669	註一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1,022	74	(RMB 319)	註一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10,932	69	RMB 10,651	註一	
聯 穎 電 線 電 纜 (深 圳) 有 限 公 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RMB 76,982	74	RMB 76,982	註一	
深 圳 聯 穎 通 訊 有 限 公 司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28.50	-	註二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已轉列應收關係人帳款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減項。

註四：上列有價證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註二)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註二)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27,780)	(5)	月結 70 天	附表九	附表九	\$ -	-	-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1,058,333	45	月結 70~120 天	附表九	附表九	-	-	-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79,869	12	月結 70~120 天	附表九	附表九	(4,415)	(3)	-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68,259	11	月結 70~120 天	附表九	附表九	(3,270)	(2)	-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182,786	8	月結 70~120 天	附表九	附表九	(61,151)	(41)	-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968,898)	(38)	月結 30~100 天	註一	註一	77,516	11	-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42,651)	(10)	月結 30~100 天	註一	註一	22,892	3	-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601,930	26	月結 30~60 天	註一	註一	-	-	-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54,692)	(6)	月結 30~60 天	註一	註一	10,942	2	-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184,952	8	月結 30~60 天	註一	註一	(3,812)	(3)	-

註一：帳款收(付)期間與其他非關係人相當。

註二：係依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總進(銷)貨金額或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計算。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帳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63,195	註一	\$ -	-	\$ -	\$ -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169,299	註一	-	-	-	-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165,383	註一	-	-	-	-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之子公司	103,561	註二	-	-	-	-

註一：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係代子公司支付或收取貨款，其收（付）期間視資金狀況而定。

註二：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款項係資金貸與，其收（付）期間視資金狀況而定。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股數(仟股)	比率(%)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USD 20,000	USD 24,098	20,000	100	\$ 1,341,514	\$ 123,556	\$ 123,798	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2,324	USD 2,324	-	100	1,097,242	84,943	84,943	子公司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913	USD 913	-	100	326,161	58,688	58,692	子公司
	Sunagaru International Inc.	SAMOA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	USD 380	USD 380	380	100	(1,804)	(2,353)	(2,353)	子公司(註三)
	鴻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電線、電纜、有線及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批發及零售	30,600	30,600	1,296	48.98	36,206	9,004	4,411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Hotek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香港	一般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USD 17,132	USD 21,636	-	100	USD 47,183	USD 5,051	USD 5,051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有限公司(香港聯穎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36	USD 36	-	26	HKD 9,501	HKD 6,033	HKD 1,566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1,650 及 HKD 13,480	USD 1,650 及 HKD 13,480	-	100	HKD 84,320	HKD 7,651	HKD 7,822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USD 520	USD 520	-	26	HKD 3,013	HKD 4,331	HKD 1,126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520	USD 520	-	26	HKD 31,786	HKD 17,597	HKD 4,575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USD 450	USD 450	-	64.09	HKD 22,927	HKD 2,875	HKD 1,862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USD 650	USD 650	-	100	HKD 58,076	HKD 11,551	HKD 11,480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3,000	USD 3,000	-	100	HKD 85,355	HKD 7,286	HKD 7,286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註二)
				期末(註一)	期初(註一)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USD 73	USD 73	-	26	HKD 5,916	HKD 4,854	HKD 1,262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484	USD 484	-	26	HKD 4,809	HKD 1,045	HKD 292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USD 650	USD 650	-	26	(HKD 132)	(HKD 10,204)	(HKD 2,653)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104	USD 104	-	74	RMB 23,009	RMB 5,256	RMB 3,882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USD 1,480	USD 1,480	-	74	RMB 7,296	RMB 3,774	RMB 2,793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大陸江蘇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USD 207	USD 207	-	74	RMB 14,469	RMB 4,229	RMB 3,130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USD 1,850	USD 1,850	-	74	RMB 1,022	(RMB 8,891)	(RMB 6,579)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RMB 10,109	RMB 10,109	-	69	RMB 10,932	RMB 910	RMB 677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USD 1,480	USD 1,480	-	74	RMB 76,982	RMB 15,332	RMB 11,346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廣納實業有限公司	大陸廣東省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RMB 1,000	RMB 1,000	-	28.50	-	(RMB 243)	-	聯穎通訊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一：包含子公司獲利再投資及減資退回股款金額。

註二：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已轉列應收關係人帳款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減項。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一)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一)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台 灣 之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銅線之生產及銷售	\$ 52,235	本公司委託投資之大陸公司	\$ 11,674 (USD 400 仟元)	\$ -	\$ -	\$ 11,674 (USD 400 仟元)	100	\$ 58,692	\$ 326,161	\$ -
聯穎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71,245	本公司委託投資之大陸公司	14,942 (USD 512 仟元)	-	-	14,942 (USD 512 仟元)	100	84,943	1,097,242	40,731 (USD 1,461)
昆山廣穎電線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41,074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24,427	137,025	-
聯穎電線電纜(昆山)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181,83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1,674 (USD 400 仟元)	-	-	11,674 (USD 400 仟元)	100	31,733	316,193	-
昆山凱穎電子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65,876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17,571	43,451	-
萬福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70,75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64.09	7,553	85,974	-
惠勝塑膠(深圳)有限公司	塑膠粒之生產與銷售	77,928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46,574	217,779	-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81,569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41,399)	4,012	-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220,796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29,559	320,075	-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組之生產及銷售	35,203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100	19,692	85,944	-

(接 次 頁)

(承前頁)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一)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聯穎通訊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 240,278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100	\$ 71,390	\$ 458,444	\$ -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及電腦連接線之生產及銷售	33,735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95	4,338	66,20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8,290 (USD 1,312 仟元)	USD 11,188 仟元(註三)	\$ 1,444,974 (註四)

註一：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18518 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包括子公司直接投資之核准金額。

註四：係依據投審會 2008.8.29 「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規定按淨值之 60% 計算。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交 易 對 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九十九年度	百鴻電線(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 127,780	附表九	月結 70 天	附表九	\$ -	-	\$ -
	源富聯穎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 貨	1,058,333	附表九	月結 70~120 天	附表九	-	-	-
	新雅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 貨	279,869	附表九	月結 70~120 天	附表九	(4,415)	(3)	-
	凱穎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 貨	268,259	附表九	月結 70~120 天	附表九	(3,270)	(2)	-
	凱穎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 貨	182,786	附表九	月結 70~120 天	附表九	(61,151)	(41)	-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 五)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聯穎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1	營業收入	\$ 38	註一	-
			2	進 貨	268,259	註一	5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4,335	註二	1	
		2	應付帳款	37,569	註三	1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36	註二	-	
		深圳源富公司	1	營業收入	2,034	註一	-
			2	進 貨	1,058,333	註一	21
			1	應收帳款	334	註三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59,706	註二	12
		聯穎通訊公司	2	應付帳款	414,728	註三	11
			1	營業收入	345	註一	-
		Sunagaru 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67	註二	-
			1	營業收入	2,082	註一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1	註二	-
			1	應收帳款	2,634	註三	-
		深圳新雅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6	註二	-
			2	進 貨	279,869	註一	6
			1	營業收入	101	註一	-
			1	應收帳款	2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01,204	註二	3
			2	應付帳款	105,621	註三	3
			2	進 貨	14,060	註一	-
			1	什項收入	28	註一	-
		吳江凱穎公司	2	應付帳款	2,071	註三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	註二	-
			2	進 貨	182,786	註一	4
		深圳百鴻公司	2	應付帳款	61,151	註三	2
			1	營業收入	127,780	註一	3
			1	應收帳款	70,231	註三	2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35,614	註二	6		
昆山廣穎公司	1	應收帳款	27	註三	-		
	1	營業收入	29	註一	-		

(接 次 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估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聯穎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 169,299	註二	4
		深圳惠勝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79,184	註二	2
	聯穎通訊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563,195	註二	14
		深圳萬福公司	3	進 貨	58,194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20,872	註三	1
		昆山廣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450	註一	-
			3	應收帳款	28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3	利息收入	633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095	註二	-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110	註一	-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 貨	16,018	註一	-
			3	應付帳款	4,569	註三	-
	深圳新雅公司	深圳新雅公司	3	利息收入	57	註一	-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19,467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0,505	註三	-
		深圳惠勝公司	3	進 貨	52,501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3,155	註三	-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 貨	242,651	註一	5
			3	應付帳款	22,892	註三	1
		深圳凱穎公司	3	應收帳款	70	註三	-
			3	營業收入	3,137	註一	-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 貨	601,930	註一	12
	深圳源富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968,898	註一	19
			3	應收帳款	77,516	註三	2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82,546	註一	2
			3	應收帳款	34,821	註二	1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7,203	註一	-
			3	租金收入	4,278	註一	-
			3	應收帳款	671	註二	-
		昆山廣穎公司	3	租金收入	4,271	註一	-
			3	營業收入	70	註一	-
			3	進 貨	168	註一	-
	昆山聯穎公司		3	應收帳款	22	註三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4	註二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181	註二	-
		深圳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113	註一	-
			3	應收帳款	20	註三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昆山廣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 4,511	註一	-
			3	應收帳款	2,341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7,978	註一	-
	深圳惠勝公司		3	應收帳款	2,432	註二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14	註二	-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287	註一	-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154,692	註一	3
			3	應收帳款	10,942	註三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	註二	-
		香港聯穎公司	3	進 貨	184,952	註一	4
			3	應付帳款	3,812	註三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41	註二	-
	深圳萬福公司	深圳萬福公司	3	營業收入	2	註一	-
		深圳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1,277	註一	-
	深圳源富公司		3	應收帳款	15	註三	-
深圳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79,041	註一	2	
		3	進 貨	11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7,515	註三	-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76	註一	-	
吳江凱穎公司		3	應收帳款	71	註三	-	
	深圳聯穎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03,561	註二	3	
	香港聯穎公司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4,224	註二	1	
	昆山凱穎公司	3	進 貨	397	註一	-	
		3	應付帳款	416	註三	-	
香港聯穎公司	Hotek 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9,513	註二	1	

註一：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註二：收付方式視資金情況而定。

註三：帳款收付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四：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五：係依已扣除去料加工之金額列示。

聯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註 五)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聯穎公司	深圳聯穎公司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 563,195	註二	15
		深圳凱穎公司	1	營業收入	4	註一	-
			2	進 貨	212,071	註一	6
			1	什項收入	78	註一	-
			1	應收帳款	4	註三	-
			2	應付帳款	67,144	註三	2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77	註二	-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12,262	註二	-
			1	營業收入	4,513	註一	-
			2	進 貨	989,417	註一	26
			1	應收帳款	2,174	註三	-
			2	應付帳款	380,239	註三	10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16,079	註二	11
			1	營業收入	236	註一	-
			1	應收帳款	9	註三	-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6	註二	-
			1	營業收入	5,537	註一	-
			1	什項收入	1	註一	-
			1	應收帳款	3,527	註三	-
			2	進 貨	306,404	註一	8
			1	營業收入	82	註一	-
			2	應付帳款	122,407	註三	3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77,744	註二	2
			2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633,238	註二	17
			2	進 貨	4,921	註一	-
			1	什項收入	23	註一	-
			2	應付帳款	1,588	註三	-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	註二	-
	2	進 貨	145,240	註一	4		
	1	什項收入	1,454	註一	-		
	2	應付帳款	31,495	註三	1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315	註二	-		

(接 次 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交 易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聯穎通訊公司	昆山聯穎公司	1	進 貨	\$ 281	註一	-
		深圳惠勝公司	1	營業收入	46	註一	-
		深圳百鴻公司	1	營業收入	7	註一	-
		Hotek 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5,988	註二	-
		深圳萬福公司	3	進 貨	54,872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22,095	註三	1
		昆山廣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563	註一	-
			3	應收帳款	384	註三	-
		昆山凱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8,366	註二	1
		深圳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23	註一	-
	深圳新雅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325	註一	-
			3	應收帳款	257	註三	-
		深圳新雅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3,697	註三	1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24,223	註一	1
			3	應收帳款	8,411	註三	-
		深圳惠勝公司	3	進 貨	39,170	註一	1
			3	應付帳款	3,065	註三	-
		深圳百鴻公司	3	進 貨	175,096	註一	5
			3	應付帳款	17,505	註三	-
		深圳凱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7	註二	-
	深圳百鴻公司		3	營業收入	1,950	註一	-
		香港聯穎公司	3	進 貨	740,709	註一	19
			3	應付帳款	81,188	註三	2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18,838	註二	6
		深圳源富公司	3	營業收入	662,223	註一	17
			3	應收帳款	73,571	註三	2
	昆山聯穎公司	聯穎通訊公司	3	加工收入	11,837	註一	-
			3	應收帳款	3,637	註三	-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55,220	註三	1
			3	應收帳款	27,250	註二	1
		昆山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7,650	註三	-
			3	租金收入	4,495	註三	-
			3	應收帳款	3,528	註二	-
		昆山廣穎公司	3	租金收入	2,089	註三	-
			3	進 貨	1,360	註一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5,993	註二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之 關 係 (註 四)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昆山廣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營業收入	\$ 5,132	註一	-	
			3	應收帳款	1,505	註三	-	
			3	營業收入	6,620	註三	-	
	深圳惠勝公司	深圳源富公司	3	應收帳款	6,615	註二	-	
			3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287	註二	-	
			3	營業收入	116,794	註一	3	
		香港聯穎公司	香港聯穎公司	3	應收帳款	13,618	註三	-
				3	進 貨	133,229	註一	3
				3	應付帳款	15,560	註三	-
		深圳凱穎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69,448	註二	2
				3	營業收入	632	註一	-
				3	應收帳款	51	註三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17	註二	-
				3	營業收入	50	註一	-
				3	營業收入	4,056	註一	-
		深圳萬福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3	應收帳款	1,510	註三	-
				3	營業收入	65,656	註一	2
				3	進 貨	59	註一	-
深圳源富公司	深圳凱穎公司	3	應收帳款	32,836	註三	1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413	註二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59	註二	-		
		3	進 貨	43	註一	-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23,027	註二	1		
香港聯穎公司	吳江凱穎公司	3						

註一：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註二：收付方式視資金情況而定。

註三：帳款收付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四：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五：係依已扣除去料加工之金額列示。